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产品，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08）。

现将公司近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开立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账号	账户性质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鹤山市得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940181000210076	定期账户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鹤山市得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940181000209992	定期账户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 收益率
鹤山市 得润电 子科技 有限公 司	中国光大 银行股 份有限 公司深 圳宝安 支行	2020 年对公大额 存单第 149 期产 品 2、2020 年对 公大额存单第 149 期产品 4	保本保 息对公 大额存 单	10,000.00	2022 年 2 月 11 日	2023 年 7 月 21 日 (可于到期日前 转让, 公司持有 期限不超过 12 个 月)	3.5%

公司及子公司鹤山市得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上述受托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选择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组织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将实时关注和
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报告，并
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 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审计、监督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
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 董事会应当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
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以及相应的损益情
况。

三、本次实施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
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同时可
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一定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68,000.00 万元（含
本次公告涉及现金管理产品）；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
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 收益率
深圳市 得润电 子股份 有限公 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081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00.00	2022年1月17日	2022年3月21日	1.3%或 3.1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年第3期1个月B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5,000.00	2022年1月19日	2022年2月19日	1.4%-3.53%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20049 单位润信盈存款	定期存款	5,000.00	2022年1月17日	2022年7月18日	3.3%
鹤山市 得润电 子科技 有限公 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0,000.00	2022年1月20日	2022年4月20日	1.6%-4.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8170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2年1月20日	2022年2月19日	1.6%或 3.0%或 3.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2020 年对公大额存单第 149 期产品 2、2020 年对公大额存单第 149 期产品 4	保本保息对公大额存单	10,000.00	2022年2月11日	2023年7月21日(可于到期日前转让, 公司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3.5%

五、备查文件

1. 《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大额存单协议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四日